北京天官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天宜上佳"或"公司")第二 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电 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以书面以及邮件的 方式将通知送达相关人员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田浩主持,应出席会议监事3 人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。此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,与会监事表决程序符合 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 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全体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,做出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收购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 增资的议案》:

监事会认为: 本次收购瑞合科技股权事项是为了推进公司整体发展战略, 延 伸公司产业链, 更好的优化公司资源配置, 收购瑞合科技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扩 股以及开展新业务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 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 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收购瑞合科技股权并对其增资事项不存在损 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,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收购瑞合科技股权并对其增资的事项。

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3月2日